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州 1935（广州发电厂主厂区改造）项目全流程跟踪审计服务[项目编号：JG2025-1150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人名称	资审结果	资审不通过原因
1	(主)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;(成)利安达工程咨询(北京)有限责任公司	通过	
2	(主)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;(成)北京中天恒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	通过	
3	(主)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;(成)青矩工程顾问有限公司	通过	
4	(主)广东中恒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;(成)广东中恒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5	(主)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;(成)中职信(广东)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6	(主)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;(成)广东诚安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7	(主)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深圳分所;(成)深圳市航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
公示时间：2025 年 4 月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4 月 日 00 时 00 分止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（主）广州产投产业园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；（成）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

联系人:冯先生

联系电话:020-81388183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产投产业园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纪检室

联系电话:020-81329819

联系地址:广州市荔湾区南源街道南岸路广州 1935 招商服务中心三楼

招标人名称：（主）广州产投产业园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；
（成）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5 年 4 月 21 日